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向全体董事、监事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独立董事吕立彪因公出差，委托独立董事肖义南投票。独立董事黄乐平因公出差，委托独立董事李力投票。会议由王晓晴董事长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为了加快实现产业聚焦，提升公司主业发展的战略目标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海南洋浦椰岛淀粉工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淀粉工业”）100%股权进行对外转让（详见 2022-004 号公告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中信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》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抵押贷款 200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，公司以位于海口市龙华路 43 号椰岛广场地下室车位提供抵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 日